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有關供股結果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之描述，即「本公司擬將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本公司的未償還債務」，未有全面反映所有擬定用途。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動用供股所得全部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概約金額	佔所得 款項淨額
須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前償還之來自 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	8,796,000港元	90.40%
支付專業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	934,000港元	9.60%
總計	9,730,000港元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喬華先生及 *So Han Meng Julian* 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先生，MH，JP及梁嘉銘女士，M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海權先生、朱煥釗先生及陳詩行女士。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發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